

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黄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同时黄勤女士因职务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卫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黄勤女士、卫喆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：黄勤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、具备履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须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，能够胜任财务总监的工作。卫喆先生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，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，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工作。未发现黄勤女士、卫喆先生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；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条件，且提名、聘任程序合法、有效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黄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、卫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10-81893698

传真：0510-85365335

邮箱: IRM@hyatech.cn

办公地址: 无锡市新东安路 35 号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02 月 19 日

附：卫喆先生、黄勤女士简历

卫喆先生，1984年6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流体力学专业硕士。2010年8月至2015年3月任中国航发商发公司航空发动机工程师；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任中泰证券研究所军工行业研究员；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任招商证券研究所军工行业研究员；2018年11月至2020年7月任华创证券研究所军工行业首席研究员；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卫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黄勤女士，1966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商管理专业硕士。1988年8月至1992年7月，任化工部涂料化工研究院工程师；1992年8月至2001年6月，任无锡市惠丰精细化工厂常务副厂长；2002年2月至2010年2月，任无锡美诺特殊印刷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1年2月至2012年12月，任无锡通宇自控设备厂副总经理；2013年1月至今，历任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黄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3.19%的股份，通过无锡华航科创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0.15%的股份，通过华泰航亚科技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.02%的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奇的一致行动人；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